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 TA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0)

不尋常價格及成交量變動 及恢復買賣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今日本公司的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澄清及確認除下文披露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上升及建議宣派中期股息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價格及成交量波動的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的資料，又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得資料，相比起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本公司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將錄得增幅超過30%，主要由於並無錄得一筆過上市開支金額約3,235,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曾錄得有關開支。倘不計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錄得之一筆過上市開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預期增幅為將顯著降低。

此外，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管理層近期已考慮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惟須待董事會最終決定後方告落實。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i)本公司參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其數字及資料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及(ii)董事會就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之初步建議，惟須由董事會最終決定。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詳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有關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底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三分起於聯交所停止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恩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榮賢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榮賢先生、陳勇女士、陳恩光先生及陳恩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玉明先生、楊錦浩先生及邱榮耀先生。